

附件 1

2025 年郴州市“基层科普行动计划”项目 申报指南

一、申报类别

1. 科普阵地建设

申报对象：北湖区、苏仙区、郴州高新区、郴州经开区辖区内 2024 年取得命名的郴州市科普教育基地。原则上近三年获得过市级及市级以上项目支持的单位不再接受申报。

推荐申报条件：

(1) 具有明确的科普服务宗旨、开放服务和安全管理等制度；具备开展科普公共服务的室内外场所，面积不少于 500 平方米。

(2) 有稳定的科普经费投入或专项科普经费，专兼职科普人员科普教育工作成效明显。

支持内容及绩效目标

(1) 常年对公众开放，其中每年免费为幼儿园、中小學生开放天数不少于 21 天。

(2) 开展全国科普日、食品安全、防灾减灾、应急科普、未成年人保护、环境保护等科普活动不少于 6 次，服务人数不少于 1000 人。

(3) 提供形式多样的科普设施设备，并根据科技前沿发展和社会热点定期更新扩展内容。

支持项目个数：不多于 4 个

资助金额：2 万元/项。

2. 科普资源助推“双减”

申报对象：北湖区、苏仙区、郴州高新区、郴州经开区辖区辖区内已经建成科普 e 站的社区、2020 年以来获得命名的省级科普教育基地。原则上近三年获得过市级及市级以上项目支持的单位不再接受申报。

推荐申报条件：

(1) 为丰富中小学科普资源供给，有效实施公益科普资源走进中小学校行动，接纳了中小學生走进校外科普场所，助推“双减”有影响。

(2) 以立德树人为宗旨，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，激发青少年好奇心和想象力。

支持内容及绩效目标

(1) 充分发挥科普阵地的科普设施作用，为辖区及周边学校学生免费提供课堂外的科普产品和服务，落实“双减”成效显著。科普教育基地要服务助力学校“双减”工作并免费为学校提供团队科普服务，组织开展“双走进”活动（以与学校签订合同协议为依据）。

(2) 在全国科普月、科技活动周等重点活动期间，开展食品安全、防灾减灾、应急科普、卫生健康、安全生产、未成年人保护、绿色环保等科普活动不少于 4 次。

支持项目个数：不多于 7 个

资助金额：2万元/项。

3.科学传播实践课题

申报人条件

(1) 课题申报人应具有两年以上科普工作经验。

(2) 同一申报人只能申报一个本年度科学传播研究与实践课题，在负责的本项目课题未按要求完成前，不得申请新的课题。

(3) 课题申报人应具有独立开展科普研究和组织开展科普实践的能力。

选题要求及绩效目标

本年度课题重点围绕以下内容开展，申报人也可以在重点内容以外围绕科学传播理论与实践自拟课题。请注意避免与往年省科协、市科协已立项课题重复，申报课题与往年立项课题相同或将近的，不予立项。

①本学科本专业本领域科普实践

课题内容：支持立足本学科、本专业、本领域开展专业特色的科普活动或教学活动，培养学科科普人才，提升科普能力。课题标题自拟。

预期成果：开展线下系列科普活动2次以上，每次不低于50人。课程2个以上，PPT课件2个以上，在线上录制科普视频课程2节以上。

②专题特色科普进社区、进农村、进企业实践

课题内容：选取优秀科普作品，针对科普政策解读、医疗大健康、社会热点、应急安全等，深入社区、农村、企业开展科普

活动，开展宣传报道并与参与人群进行互动。课题标题自拟。

预期成果：开展活动 5 次以上，直接受众 1000 人以上。

③科普网络平台和信息化水平提升实践

课题内容：支持科普工作者与专业媒体搭建线上平台，开设科普专栏，打造科普 IP，面向公众提供专业的科普信息化渠道。课题标题自拟。

预期成果：创建科普栏目或公众号，发布科普类推文、科普漫画、科普视频等，作品 20 篇以上，线上阅读量累计 20 万以上，如主要为原创作品，要求可适当放宽。

④公众健康科普能力提升实践

课题内容：围绕生命周期健康、常见疾病防治、大众养生等，针对不同人群开展线上线下多形式的科普活动，并与参与人员互动。课题标题自拟。

预期成果：开展科普活动 3 次以上，受众 200 人以上；或者创作科普漫画、科普视频 5 篇以上，线上阅读量累计 3000 以上。

⑤乡村振兴战略中的科普实践

课题内容：支持相关单位援助乡村和乡村学校，将优质科普资源下沉乡村，营造科普场域，建立科普社团，培养科普人才，以推进科普助力乡村振兴和科教兴国。课题标题自拟。

预期成果：营造科普场域或开发跨学科科普融合课程 1 套，讲课 5 次，援教学校 3 所以上，直接受众 2000 人以上。

资助金额

市科协将从申报课题中择优选取一部分课题给予资助，另选

一部分作为培育课题，由申报人自筹经费。立项课题：0.4万元/项，按照评委评分，分类择优给予支持，总数不超过20个。其余择优作为培育课题，经费自筹。

申报渠道

- (1) 县市区科协推荐
- (2) 市级学会（协会）推荐。
- (3) 高校科协推荐。
- (4) 市科协所属二级机构推荐。

推荐名额

每个县市区科协推荐名额5个；每个市级学会（协会）推荐名额3个；每个高校科协推荐名额15个；市科协所属二级机构推荐名额3个。县市科协和市科协所属二级机构推荐的课题一律作为培育课题。

二、申报实施程序

1.申报推荐。北湖区、苏仙区、郴州高新区、郴州经开区科协负责本地区的科普阵地建设、科普资源助推“双减”项目的相关申报推荐工作；各县市区科协、市级学会（协会）、高校科协及市科协所属二级机构负责科学传播实践课题的推荐工作。各申报对象按属地管理原则进行项目申报，由以上所述推荐单位向市科协推荐。市本级的科普教育基地不需要经过两区两园推荐，直接申报。各推荐单位按照要求向市科协提交项目申报书（电子版在市科协网站“通知公告”栏下载）和推荐情况报告。同一申报单位或个人不得同时申报多个项目。

2.项目评审。市科协组织开展评审立项工作、并对评审结果进行确认。对入围项目按有关要求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发布立项名单。

3.项目管理。各推荐单位要加强项目申报与推荐及组织实施的有关监督工作，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，项目实施取得预期效果。市科协组织开展专项绩效评估与综合验收，通报评估结果。项目应由申报单位本级或申报人本人执行，严禁项目转包。

三、实施期限

项目实施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四、申报材料要求

1.《项目申报书》填写要求要素齐全、主题鲜明、目标合理、结构清晰、形式和内容规范。表内各项不能表述清楚的部分，可添加附页。

2.非涉密证明需由有保密审查权限的相关部门单位出具，证明全套申报材料不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等，符合国家保密相关规定。

3.附件材料包括并不限于营业执照等工商登记证明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等法人组织相关主体资格证明材料、证明申报书所述事实的相关材料、详尽预算报价表和实施方案等组成。

4.各申报单位和申报人应对项目申报资料的真实性、合法合规性负责，如发现并查实申报过程中存在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，连续 3 年取消该单位申报资格，并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。

5.按通知时限将项目申报书的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**czskx2005@163.com**，并将申报书、附件材料等材料纸质版（一式三份，彩色打印一份即可）报市科协普及部，北湖区和苏仙区科协还须提交推荐报告原件（一式两份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